

海宁市有序用电和电力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海电领办〔2023〕1号

关于印发《2023年海宁市迎峰度夏负荷管理专项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级机关各部门、市直属各单位：

根据上级相关部署和要求，经研究，制定《2023年海宁市迎峰度夏负荷管理专项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海宁市有序用电和电力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代章)

2023年5月30日

2023 年海宁市迎峰度夏负荷管理专项方案

为贯彻落实嘉兴市委市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部署，加快推进以新能源为主体新型电力系统省域示范，主动应对今冬用电高峰时期可能出现的用电缺口，遏制不合理的用电需求，将电力供需缺口对经济社会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切实保障民生、重要用户、重点企业生活生产用电，根据《有序用电管理办法》（发改运行〔2011〕832号）规定、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全省迎峰度夏需求响应专项方案和有序用电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一）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紧扣 2023 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心任务，全力做好杭州亚运会电力保障工作。科学合理配置电力资源，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医院、学校等涉及公众利益和国家安全的重要用户用电。

（二）预防为主，响应快速。进一步加强电力供需平衡预测，及时发布电力供需预警信息，按照“需求响应优先，有序用电保底，节约用电助力”的原则不断完善电力负荷管理机制，有效提升应急响应能力。

（三）精细管理，有保有限。统筹考虑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部署，将高耗低效企业作为负荷管理的首要调控对象，同时兼顾保障白名单企业生产，力保工业增加值增长贡献大、工业出口贡献

大、产业链关键节点等重点企业用电需求，杜绝负荷管理“一刀切”现象。

（四）规范业务，确保安全。健全“政企协同、合署办公、联合执法”工作机制，扎实落实用户组织、方案演练等工作。严格执行负荷管理工作流程，做好企业告知和服务工作，协助企业科学调整用电负荷。

二、方案安排

（一）有序用电方案

2023年海宁市迎峰度夏有序用电方案共安排负荷78.88万千瓦，分6级执行。

A级方案：13.94万千瓦

B级方案：26.33万千瓦

C级方案：38.78万千瓦

D级方案：51.23万千瓦

E级方案：64.13万千瓦

F级方案：78.88万千瓦

（二）应急机动负荷

今年迎峰度夏，全市共安排应急机动负荷7.8万千瓦。

（三）需求响应方案

为切实保证迎峰度夏电力保供裕度，按15.57万千瓦目标编制需求响应实施方案。为应对不同缺口情况，分六个轮次、每轮2.51万千瓦编制，需确保迎峰度夏期间9:00-11:00、15:00-17:00、

18:00-20:00 三个时段均满足响应指标。

三、组织实施

（一）预警发布

市供电公司要密切关注电力供需形势，科学开展负荷预测，及时提出启动负荷管理预案的意见建议，市发改局经研判后，下达负荷管理预警。

各镇、街道接到市发改下达的负荷管理预警后，会同属地供电所立即通知相关电力用户，做好执行负荷管理方案的准备，有关重要电力用户要及时检查备用和保安电源，落实各项安全保障措施。

若由于机组非计划停运、特高压故障等不可控因素紧急出现供电缺口，市供电公司可先期进行处置，通过启动可中断负荷、停运应急机动负荷等方式保障电网安全稳定。当供电缺口超出应急机动和中断负荷能力时，市供电公司应严格执行超电网供电能力拉限电序位表、事故拉限电序位表等应急措施，确保电网安全运行。有关事故和处置信息应第一时间报市发改局。

（二）方案发布

预警发布后，市供电公司要积极向嘉兴供电公司、省电力公司汇报沟通争取支持，尽可能弥补或缩小电力供需缺口，市发改局根据实际电力供需情况，报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后，启动 A-F 级负荷管理方案。

（三）方案执行

负荷管理执行期间，海宁市电力负荷管理中心利用新型电力负荷管理平台监测、统计通报有序用电执行情况。对于执行不到位的用户，当地政府应会同属地供电所，第一时间开展用户现场督查，确保负荷控制到位。对于拒不执行的用户，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市发改局下达取消负荷管理方案指令后，各乡镇街道、供电公司应及时告知相关用户，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四、工作要求

（一）精准实施需求响应措施。当电力供需出现缺口时，结合用电缺口大小和可能持续的时间，优先实施电力需求响应，当电力需求响应无法保障电力供需平衡时，由市发改局按程序启动负荷管理方案，并及时报告嘉兴市发改委。

（二）科学编制有序用电方案和需求响应方案。坚持“有保有有限”原则，应优先将重点用能企业编入有序用电方案，重点用能企业安排后，尚可安排其他企业，但不得涉及影响居民生活和重要部门单位用电负荷。原则上重点用能企业在 A 级方案中的负荷占比应达到 80%以上，其他等级应排尽排。各镇、街道负责指导，属地供电所负责组织，协同做好调研摸排，要准确把握企业生产特性、保安负荷、需求响应负荷等具体情况。要做好企业沟通解释工作，科学引导企业调整用电负荷，落实落细参与用户清单，参与需求响应专项方案的用户需在“网上国网”APP 上完成协议签订。市供电公司将各镇、街道及发改部门确认过的需求响

应专项方案（含需求响应清单）上报省电力公司。

（三）完善有序用电工作机制。各镇、街道要会同属地供电所，进一步深化“政企协同、合署办公、联合执法”机制，严格有序用电执行程序，履行提前告知用户义务，通过公告、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及时向电力用户发布信息；严格做好居民生产生活和重要用户电力保供，非事故情况下不得出现直接拉路。鼓励发挥增量配电公司、售电公司、直购电大用户等市场新主体在负荷管理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四）推进光伏、储能、空调等负荷资源建设。拓展光伏+工业领域应用，加快全市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完善电力市场交易机制，引导企业开展绿色电力消费。推动电网侧储能合理化布局，提升电网灵活调节能力和安全稳定水平，科学引导用户侧储能多元化发展，鼓励围绕分布式新能源、微电网、大数据中心、5G基站、充电设施、工业园区等其他终端用户，探索“储能+”多元融合发展新场景。推动公共机构和商业空调负荷纳入空调柔性聚合调控改造，逐步实现全市中央空调负荷资源统一管理、统一调度，有效提升中央空调能效水平，实现“可观、可测、可调、可用”数字化目标。

（五）推进全社会节约用电。各镇、街道要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节电管理，有效控制酒店、商场、办公楼宇等公共场所空调温度，持续推进海宁市大型楼宇中央空调负荷参与源网荷储一体化管控工作，实现空调负荷与电网智能互动调节。加强

城市景观照明管理，持续推进城市道路节能改造工程。进一步加强技术节电，大力推广蓄能、热泵、高效电机、绿色照明等节能环保技术，优先选用清洁能源，显著提升全社会能源综合利用水平。

抄送：嘉兴市有序用电和电力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办、市府办。

海宁市有序用电和电力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30日印发
